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总结

2018年我局根据上级依法行政的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目标，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严格依法行政，加强执法监督，提高执法水平，推进法制建设，严厉打击各种市场违法行为，保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

一 、深入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体系

1 、坚持把学习宣传宪法放在首位，大力宣传宪法确立的主要原则和公民的权利义务。12月4日是宪法宣传日，我局在洺水路百易超市东侧路北开展了宪法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二百余份。

2 、深入开展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细化部门责任和分工，组织执法人员走进基层、深入群众，围绕企业、群众最关心的现实问题，加强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积极为各类经营主体和广大群众提供法律服务。

3 、加强对执法人员的培训教育。制定培训学习计划，落实学习制度，积极组织本单位执法人员参加上级局及县政府组织的培训学习，通过去外地现场培训、远程视频培训、网络培训、本机关业务骨干授课等多种形式加强法律法规培训。其中本机关十六个业务执法股股长全部授课一轮。通过培训学习，提高了本机关执法业务素质。

4 、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利用“消费权益保护日”、“食品安全宣传周”、“计量日”等各类法律法规的宣传月、宣传周、宣传日等，积极组织开展以后针对性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二 、增强行政决策科学性、民主性、合法性

坚持把依法决策作为依法行政的根本，提高决策科学性、民主性、合法性：第一决策程序的法定化，确保过程的公开性和公众的参与性；第二决策内容透明化，每一项重要决策，都采用一定方式予以公开，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并定期不定期的将重要决策结果在网上进行公示；第三建立健全制约机制，包括责任追究制、引咎辞职制等。

三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1 、组织执法人员全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认证统一考试，取得执法资格，持证上岗执法，保障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没有取得执法证的人员一律不允许开展行政执法活动，如果一线执法人员不管什么原因没有参加执法证年检考试或者考试不及格，一律调离执法岗位。

2 、使用统一的市场监管执法文书，虽然上级局还没有合并，但是我局自2015年合并以来经县法制办审核和上级局同意，统一制定了行政执法文书，不管是工商、质检、食药等案件使用统一的执法文书。

3 、加强权力清单的执行和落实。确保严格按照公开的清单行使权力，按流程图运行权力，坚决杜绝清单之外行使职权的现象发生。

四 、认真开展市场执法活动，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

1 、开展消费纠纷行政调解工作。2018年受理消费投诉68起，全部调解成功，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两万余元。

2 、开展市场监督检查，打击违法经营。2018年开展市场监督检查1350起，行政处罚327起，全部执行完毕。

 2019年1月29日